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GLE NI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鷹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368）

建議修訂現有組織章程細則及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佈由鷹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1)條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推薦本公司股東（「**股東**」）修訂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現有組織章程細則**」），藉此（其中包括）(i)使現有組織章程細則與擴大無紙化上市制度、上市發行人以電子方式發放公司通訊、及上市規則下的新庫存股份制度一致；及(ii)作出其他內務修訂（「**建議修訂**」）。此外，董事會建議採納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新組織章程細則**」），以納入建議修訂。

建議修訂及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股東週年大會擬於 2026 年 8 月 12 日（星期三）舉行。建議修訂及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將於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生效。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及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詳情之通函，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為及代表董事會

鷹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鍾育升

香港，2026 年 7 月 13 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八名執行董事鍾育升先生、陳小影先生、鍾智傑先生、黃永彪先生、陳芳美女士、賴胤含女士、周維德先生及湯宗翔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卓豪先生、譚潔雲女士、梁裕昌先生及孫允睿先生。

* 僅供識別